
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

益环评书〔2024〕4号
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益阳市中心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书的批复

益阳市中心医院：

你单位关于《益阳市中心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申请批复的报告、承诺书、赫山分局的预审意见及相关材料已收悉。经审查、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益阳市中心医院建设项目位于益阳市康复北路118号，总投资30000万元（环保投资495万元，占总投资1.65%）。益阳市中心医院总用地面积为11172.33m²，扩建工程不新增用地，主要建筑物包括1栋17F医技综合大楼、1栋12F门诊急诊、1栋4F感染科大楼、1栋23F外科大楼、1栋12F富康楼及配套工程、辅助工程、公用工程、环保工程、储运工程等，均利用现有已建设施。益阳市中心医院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，核定床位数由1200张扩建至2000张，扩建800张床位。

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符合益阳市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和赫山区桃花仑街道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，根据湖南烨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分析结论，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本批复

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基础上，我局原则同意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。

二、你单位在后续营运中，必须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，着重做好以下工作：

(一) 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，加强环境管理。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，配备环保管理人员；加强运营台账和环保台账的登记管理，做到有据可查；定期对污染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，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(二) 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。天然气锅炉烟气通过2根8m烟囱排放，执行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3271-2014)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标准的限值要求；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管道高空排放，净化后油烟排放浓度达到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(试行)(GB18483-2001)的要求；加强废水收集处理设施的密闭管理，定期喷洒除臭剂，确保废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达到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466-2005)表3中的最高允许浓度要求；感染科病区设置独立全新风空调系统，带菌废气经排风系统末端高效空气过滤器处理后排放；检验室/病理科废气经生物安全柜配套设紫外线消毒后排放；医疗废物暂存间、生活垃圾暂存点、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气需采取措施进行有效处理，降低大气污染影响。

(三)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。项目区排水实施“雨污分流”；食堂废水和办公室生活污水经隔油池、化粪池处

理后与锅炉清净下水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4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；检验废水经酸碱中和、感染科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一同排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，达到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466-2005）中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。

（四）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。提高院内及院四周的绿化，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综合隔声降噪措施，确保场界噪声达标；加强车辆的管理，实行禁鸣限速等措施，防止噪声扰民，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、4类标准要求。

（五）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。按照“无害化、资源化、减量化”的原则，做好工程固废的分类收集、暂存、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工作。严格按规范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，危险废物暂存间应满足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和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》（HJ1276-2022）要求，防止二次污染。本项目的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、污水处理站栅格及污泥、废试剂瓶等，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，定期外委有资质单位处置；一般固废进行合理利用、处置；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。

（六）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。严格落实安全和消防的要求，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，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；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，确保周边环境安全。

(七)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。本次改扩建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：二氧化硫 0.736 吨/年、氮氧化物 1.115 吨/年、化学需氧量 29.973 吨/年、氨氮 2.997 吨/年、总磷 0.302 吨/年。纳入赫山区总量控制管理。

三、项目经环评审批后，建设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，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四、项目须按照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36 号）和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名录》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。同时，按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及时进行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。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负责项目“三同时”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。

五、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将本批复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。

